



自然美
natural beauty

Natural Beauty Bio-Technology Limited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35樓351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重選退任董事陳謝淑珍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之酬金。

特別決議案

2.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刪除組織章程細則第117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

「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退任，以致每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每年退任之董事應為自彼等上次獲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者，倘不同人士於同日成為董事，則以抽籤決定何者退任（除非彼等私下另有協定）。退任董事須留任直至彼將退任之大會結束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3. 處理任何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燕玉博士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彼出席大會並於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時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0-32號莊士大廈17樓，方為有效。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燕玉博士、李明達先生、蘇建誠博士及蘇詩琇博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良輝先生、陳謝淑珍女士及諶清先生。